

臺北市政府資訊局 112 年第 10 次局務會議紀錄

一、 時間：112 年 10 月 23 日上午 9 時

二、 地點：南區第一研討室

三、 主席：趙式隆局長

紀錄：陳佳君

四、 出席人員（如簽到表）

五、 主席裁示事項：

- （一）有關本局接聽分機調整，請各中心、室依實際需求彈性試辦，於下次局務會議提出建議。
- （二）請各主管瞭解同仁實際加班狀況並給予工作協助。
- （三）執行業務 1 萬元以下費用請以零用金支付，如有墊付款項請儘速核銷。
- （四）請各中心注意市長承諾有期限案件，依研考會規定回復。
- （五）多次退文公文，請主管指導同仁簽辦方向及重點。
- （六）本府資訊人力測試及考評請併入人力訓練案辦理並繼續列管。
- （七）請各中心主管督促同仁務必完成規定之資訊訓練(含資安及專業課程)，策略中心將定期提供本局完訓進度供參。
- （八）開放資料為本府重要績效指標，請各中心配合推動。
- （九）請治理中心注意程式設計節活動對外名稱；另 PowerBI 名稱請改為「視覺化分析平臺」。
- （十）機關建議之合適資料集可納入儀表板整併，並請注意保留 4D 儀表板時間軸變化之功能特色，儀表版功能增加及運行框架調整，請治理中心與市大團隊加速進行。
- （十一）YouBike2.0 研究案成果，請納入局務會議列管。
- （十二）有關資安中心宣導各機關公務傳達方式，府外機關轉知聯繫請以 EMAIL 處理、私人用途禁用公務信箱、府級長官賀詞免列入說明。
- （十三）有關本局官網歷史新聞稿處理，請創新中心另行討論。
- （十四）各機關單一識別服務身分鑑別強化要求，請資安與創新中心討論處理作法，本案列管。
- （十五）針對已下線網站、系統，未來可思考建立內部典藏及管理機制，留存其歷史價值。
- （十六）pay.taipei 商標註冊請創新中心繼續進行，轉型後名稱後續研議。
- （十七）本府活動宣傳管道填報、府級公文檢核事宜，請研發中心於下次局務會議說明。

六、 散會：上午 11 時 42 分